2021年度

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部门决算

目 录

公开时间：2022年9月27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4

二、机构设置……………………………………………………………………………5

第二部分 2021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5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7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7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12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12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12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13

第四部分 附件

一、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15

二、2021年专项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19

1. 巡察专项项目2021年绩效自评报告……………............................................…19
2. 巡察机构示范点建设及维护项目2021年绩效自评报告............................……22

3、巡察信息化建设及维护项目2021年绩效自评报告……..........................………26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0

二、收入决算表…………………………………………………....................…….....30

三、支出决算表……………………………………………….....................………….3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30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3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3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30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30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30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30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30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30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30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30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主要职能

1.区委巡察办主要承担统筹协调、指导督导、服务保障职能职责，向区委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传达贯彻区委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

2.统筹、协调、指导巡察组开展工作。

3.承担政策研究、制度建设等工作。

4.对区委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进行督查督办。

5.配合区纪委、区委组织部及有关部门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

6.健全与纪检监察机关、政法机关和组织、审计、财政、信访等部门的联系机制，负责与其沟通衔接。

7.办理区委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以及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21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2021年共开展了1轮常规巡察，1次专项巡察，3次机动巡察，2次巡察“回头看”，巡察党组织40个，发现各类问题354个，移交问题线索31件，纪律处分6人，组织处理20人，向相关职能部门提出意见建议9条，被巡察党组织和相关职能部门建立完善制度12个，充分发挥了巡察震慑遏制、标本兼治作用。扎实开展巡察四大品牌创建工作，建立完善制度机制12个，配合开展了粮食购销领域专项巡察、政法系统机动巡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机动巡察，建立“3+N”监督联动贯通机制，凝聚监督合力。

二、机构设置

区委巡察办管理事业单位1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

纳入区委巡察办2021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

1. 广元市利州区巡察信息中心

#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收入总计391.40万元、支出总计394.05万元。与2020年相比，收入总计减少29.66万元，下降7.04%，主要变动原因压缩专项业务费；支出总计减少35.46万元，下降8.26%，主要变动原因压缩专项业务费。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收入合计391.4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1.40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本年支出合计394.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6.56万元，占75.26%；项目支出97.49万元，占24.7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391.40万元、支出总计394.05万元。与2020年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减少29.66万元，下降7.04%，主要变动原因是压缩专项业务费；支出总计减少35.46万元，下降8.26%，主要变动原因压缩专项业务费。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94.05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0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5.46万元，下降8.26%，主要变动原因压缩专项业务费。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94.05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45.49万元，占87.6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3.88万元，占6.06%；卫生健康支出9.87万元，占2.50%；住房保障支出14.80万元，占3.76%。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394.05，**完成预算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215.2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2.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巡视工作（项）: 支出决算为89.49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3.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 支出决算为32.75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8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23.23万元，完成预算87.75%，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 支出决算为0.66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9.87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8**.**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14.8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96.5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75.3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73.29万元、津贴补贴46.73万元、奖金40.02万元、绩效工资7.41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3.23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9.8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22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56.53万元、住房公积金14.80万元、生活补助1.23万元、奖励金0.05万元。

日常公用经费21.18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0.36万元、水费0.09万元、电费0.12万元、邮电费0.31万元、差旅费0.09万元、会议费0.10万元、公务接待费0.90万元、工会经费4.83万元、福利费2.61万元、其他交通费11.79万元。

七、“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0.90万元，完成预算100%，**决算数与预算数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90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2020年无变化。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2020年无变化。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金额0元。截至2021年12月底，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 执法执勤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

**3.公务接待费支出**0.90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0年增加0.23万元，主要原因是接待外地经验学习交流增加。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90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14批次，95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90万元，具体内容包括：调研工作、交流学习、上级单位检查工作等。其中：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共计支出0万元。

**其他国内公务接待支出**0.90万元，主要用于调研工作、交流学习、上级单位检查工作等。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0万元。

十、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2021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巡察专项等3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3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3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年终执行完毕后，对3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同时，本部门对2021年部门整体开展绩效自评，《2021年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办部门整体绩效评价报告》见附件（第四部分）。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区委巡察办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7.18万元，比2020年减少5.49万元，下降16.80%。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压缩一般公共支出。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区委巡察办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区委巡察办共有车辆0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4.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巡视工作（项）：反映中央和地方巡视机构的专项业务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7.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纪检监察事务（款）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方面的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1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4.“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劳务费、福利费、办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概况

（一）机构组成。中共广元市利州区委巡察办属一级预算单位，现设区委第一巡察组、区委第二巡察组、区委第三巡察组、区委第四巡察组、综合股。代管事业单位1个，区巡察信息中心。

（二）机构职能

1.区委巡察办主要承担统筹协调、指导督导、服务保障职能职责，向区委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报告工作情况，传达贯彻区委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的决策和部署。

2.统筹、协调、指导巡察组开展工作。

3.承担政策研究、制度建设等工作。

4.对区委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决定的事项进行督查督办。

5.配合区纪委、区委组织部及有关部门对巡察工作人员进行培训、考核、监督和管理。

6.健全与纪检监察机关、政法机关和组织、审计、财政、信访等部门的联系机制，负责与其沟通衔接。

7.办理区委和巡察工作领导小组以及市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人员概况。2021年末实有在职人员20人，其中公务员16人、事业人员4人。

二、部门财政资金收支情况

（一）部门财政资金收入情况。全年财政收入总计391.3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91.39万元，占100%。

（二）部门财政资金支出情况。全年财政支出总计394.0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6.56万元，占75.26%；项目支出97.49万元，占24.74%。

三、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部门预算管理。

为确保年度预算编制更加科学、精确、完善，我局严格按照财政部门要求，依照“统筹兼顾、厉行节约、保障重点、注重绩效”的原则，结合当年重点工作需要，规范编制部门预算，切实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一是夯实预算编制基础。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配合，认真核实机关人员编制，准确掌握我单位实有在职人数及各职级情况，据此测算出2021年度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同时，根据我局的职能职责和区委区政府交办的重点工作，要求各部门及时申报2021年度项目经费及新增项目经费，完善资金申报资料及手续。二是切实做好预算编制工作。一方面做好基本支出预算编制，确保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编制科学准确。另一方面认真梳理、筛选、汇总各部门2021年重点工作及项目经费需求，根据工作轻重缓急填报项目库。对于新增项目要求承办部门提供相关依据和经费预算明细，完善相关资金申报手续。待2021年预算下达后，我们对预算责任、指标、费用、定额等进行细化分解，明确绩效目标。三是做好绩效目标管理工作。从时间要求、质量、规模等方面加强目标绩效管理，绩效目标指向明确，符合国家政策法规和我局职能要求，从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细化量化绩效目标，确保在一定期限内如期实现。四是完善预算编制后续工作。预算编制完成后，按照财政局规定的时间节点逐级送审，确保预算编制质量，杜绝工作疏漏。并将预算编制结果报送各部门。

（二）结果应用情况

区委巡察办整体预算管理情况良好，各种资金使用合理合规，公开公正，无徇私舞弊。全年围绕常规巡察、交叉巡察、专项巡察等工作，圆满完成各项目标任务。

（三）自评质量

通过预算绩效评价，区委巡察办整合自评为93分。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区委巡察办严格按照《预算法》按时完成预决算编制。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执行制度严格合规，会计核算符合相关规定，资金专款专用，资金支付依据和开支标准合法合规。 进一步完善资金管理及内部控制制度，确保资金安全，做到账款、账账、账实相符。

（二）存在问题

2021年支出达到预期绩效目标，但预算编制还有待进一步细化，资金使用效益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改进建议

**1、细化编制支出预算。**综合股要根据预算编制要求，将年初预算编制任务细化落实到具体项目和相应的政府收支分类科目。

**2、强化财务人员队伍建设。**财务工作量大，工作人员较少，在资金安排、使用、核算上难免存在不合理现象，导致预算经费科目与支出科目存在差异，希望上级财政部门进一步加强对财务人员的轮岗和培训工作。

附件2

巡察专项项目2021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巡察专项项目是为开展常规巡察，根据中央、省委、市委和区委重大决策部署、重点工作和重要事项，研究确定专项巡察任务，根据工作需要开展“机动式”巡察和巡察“回头看”而预算的项目，本单位制定了《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

开展常规巡察、专项巡察、根据工作需要开展“机动式”巡察和巡察“回头看”。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区委巡察办成立了以副主任为组长、各巡察组副组长为成员的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根据年初确定的绩效目标，分阶段进行相应的对照检查，由领导小组成员评定打分，确保绩效目标完成。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财政局下达预算后，根据工作进度申报资金，本项目无预算调整情况。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本年度区财政局下达巡察专项项目预算资金89.49万元，无其他资金来源。

2．资金到位

本年度巡察专项项目资金到位89.4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

本年度支付巡察专项项目资金到位89.49万元，主要用于常规巡察、专项巡察等的办公费、差旅费、住宿费等，资金均按工作进度及时支付，资金支付合规合法。严格使用预算经费，无超预算支付情况。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区委巡察办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制定了《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工作中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巡察专项项目是为开展常规巡察、专项巡察等，根据工作需要开展“机动式”巡察和巡察“回头看”而设立的项目，主要由区委巡察办办公室负责实施，年末由办公室制定下一年度巡察工作方案，申报预算计划。财政下达预算资金后，根据工作进度及时支付资金。

（二）项目管理情况

巡察专项项目由区委巡察办具体负责实施，支付各类费用时资料齐全、手续完善，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区委巡察办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区委巡察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等制度。大额支出，实行区委巡察办集体会议审定后予以支付。

（三）项目监管情况

巡察专项项目由区委巡察办具体负责实施，指定专人负责审核差旅费、安排食住宿等事项。巡察事项要先报请巡察办主任审核，再上报区纪委书记核定；各支出事项由经办人签字，报请各组组长审核、分管副主任审核，再上报区委巡察办主任审签后予以支付。各项事务通过层层审核把关，客观公正反映我区巡察工作成效，规范了财政资金用途，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通过巡察，2021年共发现各类问题354个，移交问题线索31件，纪律处分6人，组织处理20人，实现了八届区委巡察全覆盖任务。

（二）项目效益情况

向相关职能部门提出意见建议9条，被巡察党组织和相关职能部门建立完善制度12个，推动开展村级项目、村级财务、集体经济、农村教育资源等专项整治工作组，充分发挥了巡察震慑遏制、标本兼治作用。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巡察专项项目是为巡察工作而预算的项目，本项目共预算经费89.49万元，全年共支付89.49万元，支付率100%。通过开展巡察工作，充分发挥巡察利剑作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向纵深开展，持续净化党内政治生态，进一步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环境，群众有较强的获得感、幸福感。从评价情况来看，这个项目已圆满完成，达到预期目标，有效提高巡察工作成效。

（二）存在的问题

巡察利剑作用有待进一步加强，经费预算数有待增加。

（三）相关建议

加大巡察工作力度，力争实现巡察全覆盖。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巡察机构示范点建设及维护项目

2021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巡察机构谈话室建设及维护项目是为推进巡察机构规范化及信息化建设而设立的项目，本单位制定了《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巡察机构谈话室维修改造，采购涉密设备及谈话室办公设备购置。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区委巡察办成立了以副主任为组长、各巡察组副组长为成员的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根据年初确定的绩效目标，分阶段进行相应的对照检查，由领导小组成员评定打分，确保绩效目标完成。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财政局下达预算后，根据工作进度申报资金，本项目无预算调整情况。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本年度区财政局下达巡察机构谈话室建设项目预算资金10.00万元，无其他资金来源。

2．资金到位

本年度巡察机构谈话室建设项目资金到位5.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

本年度支付巡察机构谈话室建设及维护项目资金5.00万元，主要用于维修谈话室、采购涉密设备及谈话室办公设备等，资金均按维修、采购工作进度及时支付，资金支付合规合法。严格使用预算经费，无超预算支付情况。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区委巡察办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制定了《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工作中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巡察机构谈话室建设项目是为推进巡察机构规范化及信息化建设而设立的项目，主要由区委巡察办办公室负责实施，年末由办公室制定下一年度巡察工作方案，申报预算计划。财政下达预算资金后，根据工作进度及时支付资金。

（二）项目管理情况

巡察机构谈话室建设项目由区委巡察办办公室具体负责实施，支付维修费、设备采购费用时资料齐全、手续完善，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区委巡察办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区委巡察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等制度。大额支出，实行区委巡察办集体会议审定后予以支付。

（三）项目监管情况

巡察机构谈话室建设项目由区委巡察办具体负责实施，指定专人负责谈话维修、涉密设备和办公设备采购等事项。各支出事项由经办人签字，报请分管副主任审核，再上报区委巡察办主任审签后予以支付。各项事务通过层层审核把关，保障项目实施质量和进度，规范了财政资金使用用途，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维修改造谈话室4间，采购涉密设备一批，办公家具一批，采购电视机、空调等办公设备一批。

（二）项目效益情况

通过实施巡察机构谈话室建设项目，确保巡察谈话的安全性、保密性。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巡察机构谈话室建设项目是为巡察机构规范化及信息化建设而预算的项目，本项目共预算经费5.00万元，全年共支付5.00万元，支付率100%。通过巡察机构谈话室建设，确保巡察工作有序开展，保障谈话的安全性、保密性。从评价情况来看，这个项目已圆满完成，达到预期目标，有效提高巡察工作成效，确保巡察工作的安全性、保密性。

（二）存在的问题

经费使用还存在拨付不及时、不规范的现象。

（三）相关建议

一是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二是加强财务人员法规政策的学习，不断提高业务水平。

巡察信息化建设及维护项目

2021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巡察机构档案管理制度》规定，需落实专人对档案资料进行数字化扫描、分类整理，并刻录成光盘，设施日常维护及管理运行。巡察专网建设，根据《中央巡视工作规划》关于信息化建设上下联动有关规定，以及省委、市委关于巡视巡察信息化建设上下一体化运行的部署要求，需将巡视巡察信息化建设纳入纪检监察信息化建设总体布局，一体谋划、一体建设、一体推进，机房建设及维护，系统运行维护而设立的项目。本单位制定了《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执行。

（二）项目绩效目标

落实专人对档案资料进行数字化扫描、分类整理，并刻录成光盘，设施日常维护及管理运行。

（三）项目自评步骤及方法

区委巡察办成立了以副主任为组长、各巡察组副组长为成员的绩效管理领导小组，根据年初确定的绩效目标，分阶段进行相应的对照检查，由领导小组成员评定打分，确保绩效目标完成。

二、项目资金申报及使用情况

（一）项目资金申报及批复情况

区财政局下达预算后，根据工作进度申报资金，本项目无预算调整情况。

（二）资金计划、到位及使用情况

**1．资金计划**

本年度区财政局下达巡察信息化建设及维护项目预算资金3.00万元，无其他资金来源。

**2．资金到位**

本年度纪检监察专网项目资金到位3.00万元，资金到位率100%。

**3．资金使用**

本年度巡察信息化建设及维护项目资金到位3.00万元，己使用项目资金到位3.00万元。主要用于对档案资料进行数字化扫描、分类整理，并刻录成光盘，设施日常维护及管理运行，资金均按工作进度及时支付，资金支付合规合法。严格使用预算经费，无超预算支付情况。

（三）项目财务管理情况

区委巡察办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制定了《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工作中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账务处理及时，会计核算规范。

三、项目实施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组织架构及实施流程

巡察信息化建设及维护是为确保巡察机构公文接收、数据报送等业务使用而设立的项目。主要由区委巡察办综合股负责实施，由综合股根据市纪委要求纪检监察专网建设方案，申报预算计划。财政下达预算资金后，根据工作进度支付资金。

（二）项目管理情况

巡察信息化建设及维护项目由区委巡察办具体负责实施，支付各类费用时资料齐全、手续完善，严格执行《预算法》、《会计法》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区委巡察办项目资金使用管理办法》、《区委巡察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等制度。大额支出，实行区委巡察办集体会议审定后予以支付。

（三）项目监管情况

巡察信息化建设及维护项目由区委巡察办具体负责实施，综合股指定专人负责纪检系统涉密信息系统建设、涉密专网设备采购等事项。巡察信息化建设及维护事项要先报请巡察办主任审核，再上报区纪委书记核定；各支出事项由经办人签字，报请各组组长审核、分管副主任审核，再上报区委巡察办主任审签后予以支付。各项事务通过层层审核把关，保障项目实施质量和进度，规范了财政资金使用用途，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率。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完成情况

完成纪检系统涉密信息系统建设及维护。

（二）项目效益情况

确保巡察工作保密性以及巡察机构公文接收、数据报送等业务正常运行。

五、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巡察信息化建设及维护项目是为巡察机构公文接收、数据报送等业务使用而预算的项目，本项目共预算经费3.00万元，本年己支付3.00万元，支付率100%。通过巡纪检监察专网项目建设，确保巡察机构公文接收、数据报送等业务使用。充分发挥巡察利剑作用，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向纵深开展，持续净化党内政治生态，进一步营造风清气正的良好政治生态环境。从评价情况来看，这个项目已圆满完成，达到预期目标，有效提高巡察工作成效及保密性。

（二）存在的问题

项目建设进度需加快，预算经费略显不足。

（三）相关建议

加快项目建设进度，提高支付率。进一步加强项目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十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